

2025

批复时间： 2025 年 3 月 5 日

公开时间： 2025 年 3 月 1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有关卫生健康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拟订全盟卫生健康改革与发展规划和政策。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实施国家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全盟老年健康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严格执行自治区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职责。

(七)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八)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管理监督。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九)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组织实施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负责老年健康工作。

(十)负责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制定并指导落实中医药发展规划,保障和促进中医药医疗、保健、教育、科研、文化及相关产业的改革发展与对外交流合作,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和振兴发展。

(十二)负责全盟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三)负责全盟爱国卫生工作。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十四)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宣传,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新闻和信息发布工作。

(十五)完成盟委、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盟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健康锡林郭勒建设,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

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牧区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与盟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有关职责分工。盟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实施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实施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盟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盟民政局有关职责分工。盟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盟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二连海关、东乌海关有关职责分工。盟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传染病总体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与二连海关、东乌海关建立健全应对口岸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合作机制、传染病疫情

和公共卫生事件通报交流机制、口岸输入性疫情通报和协作处理机制。

4. 与盟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盟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盟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建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交流机制。盟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的,应及时向盟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盟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盟卫生健康委员会贯彻落实自治区地方性药品标准和规范,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5. 与盟医疗保障局有关职责分工。盟卫生健康委员会、盟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为独立预算行政单位,为财政拨款的行政预算单位。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13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规划发展与信息科、疾病预防控制科、医政医管科、法制宣传科、基层卫生健康科、卫生应急办公室、综合监督科、药物政策与体制改革科、妇幼健康科、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蒙中医药管理科。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1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三、2025 年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 坚持公益导向，推进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一要强化政策支撑保障。要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财政收入增长相协调的投入增长机制。各地要主动作为、全力以赴推动地方政府落实办医主体责任，及时弥补政策性亏损，研究给予经常性运行补助的可能性和实现路径，切实落实公立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符合国家规定的离退休人员费用和政策性亏损补贴等六项投入政策，促进公立医院稳定健康发展。要不断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革。推进盟中心医院人员总量管理试点工作，全面落实职称评审差异化政策，建立科学考核指标体系，逐步调整不同等级和不同类型医疗机构间人员收入差距，动态缩小医疗机构内部不同科室和不同专业间人员收入差距，稳步提高基础薪酬等相对固定的稳定收入所占比重，更好的体现公益性。要高度重视公立医院经济运行。强化公立医院运营管理能力建设，健全全面预算管理、成本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等财经制度，开展政府采购领域专项治理，促进资源有效分配和使用。要加强资金监管，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程序，确保大额资金科学规范支出和使用。要建立经济运行风险应急预案，三级公立医院必须全部聘用总会计师，禁止公立医院举债

建设和盲目建设。严控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类发展性负债，逐步稳妥化解公立医院长期债务，持续做好拖欠职工薪酬动态清零工作。

（二）坚持务实重干，抓紧抓牢医疗卫生强基工程的有利机遇期。

一要加快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要大力推动盟中心医院呼吸系统疾病、盟蒙医医院蒙医心病自治区专科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加强资金监管和建设成效评估，积极争取本级配套资金，高标准完成专科区域医疗中心年度建设任务，进一步扩容优质医疗资源，提升区域医疗服务核心竞争力和区域影响力，发挥辐射引领作用。进一步规范南部区域胸痛中心，打造东部区域胸痛中心，落实基层医务人员一个听诊器、一台心电图机、一台除颤仪、一部手机的“四个一”工作要求。二要不断加强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持续分层分级推进国家、自治区、盟、旗等4级重点专科建设任务，优化内部资源，加大投入力度，提升重要指标，提高本机构专科技术能力。三要进一步实现分级诊疗的目标。深入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工作，加强牵头医院能力建设，推动综合医院和其他医院错位差异发展，基本满足区域多发病常见病诊治需求。进一步完善一体化管理、医疗资源共享、优质资源下沉和有序双向转诊等运行机制，大力推广“分布式检查，集中式诊断”，做好持续性医疗卫生服务。四要抓好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动态优化调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以紧密型医共体为支撑，办好苏木乡镇政府、街道所在地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重点建设一批中心卫生院，推进公有化嘎查村卫生室纳入一体化管理。五要加快卫生健康重点项目建设。积极推进卫生健康领域“两重”“两新”工作，建立完善项目储备库，抓好医院病房改造提升、医疗设备更新、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等“硬投资”项目的组织实施。主动谋划重大建设

工程项目，争取立项并纳入到地方“十五五”规划中。

（三）坚持与时俱进，全面推进中医药（蒙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一要继续筑牢基层中（蒙）医药服务网底，根本解决“有馆无人”的问题，优质型中（蒙）医馆占比达到100%。积极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规范提供65岁以上老年人和0-36个月儿童中（蒙）医药健康管理个性化服务。二要坚持中（蒙）西医并重，推动中（蒙）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加强中西医在临床实践中的高度融合。充分发挥盟妇幼保健院“妇孺国医堂”项目示范引领带动作用，使全盟妇幼健康领域中医药工作取得新突破。三要继续加强国家、自治区及盟级中医（蒙医）优势专科人才培养、技术创新，打造一批医疗技术、诊疗模式、运行机制先进的中医（蒙医）特色优势专科（专病），实现“常见病在旗县，头疼脑热在家门口解决”。四要继续开展中医（蒙医）病案质量提升专项行动、公立医院绩效考核重点指标月监测和中医药（蒙医药）领域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主题活动。做好盟蒙医医院三甲复审迎评工作。五要进一步做实做好中（蒙）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确保县级中医（蒙医）医院熟练开展10类40项、中（蒙）医馆6类10项中（蒙）医药适宜技术。

（四）坚持审时度势，坚定不移推动人口发展新常态向着高质量发展。加强托育服务中心建设，盟妇幼保健院作为全盟综合托育服务指导中心要充分发挥行业引领和示范指导功能，为托育机构提供专业指导和服务。2025年，千人口托位数要达到4.5个，每个旗县至少建设2所公办托育机构。要发挥计生协会家庭健康指导员作用，利用家庭健康阵地、暖心家园和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做好人口政策宣传，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做实做细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关怀，推动建立计划生

育特殊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持续提升老年健康服务水平。全盟13个旗县市（区）要实现老年心理健康、安宁疗护、老年营养餐厅、失能老年人健康服务行动的全覆盖；全盟90%以上的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要设置老年医学科，85%以上的医疗机构要建成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切实从人文关怀、基础设施等方面改善老年人就医感受。持续做好妇幼健康服务项目。以妇幼公共卫生项目质控为抓手，落实好“两个系统”管理、“两癌筛查”、消除艾梅乙母婴传播、出生缺陷防治工作。年内完成艾梅乙母婴传播消除工作目标任务。提升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中心标准化建设水平，完善危重急症孕产妇、新生儿转诊、会诊网络，提高医疗保健机构孕产妇和新生儿危重症救治水平。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569.7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722.36 万元，增长 93.23%。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569.7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569.75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0.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4.34 万元，减少 34.09 %。主要原因：1、2024 年度代编资金 502.12 万元，25 年无；2、上级提前下达资金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

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2459.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96.71 万元，增长 1411.54 %。主要原因：2024 年度全盟基层医疗机构一体化信息系统项目结转资金 231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总计 3569.7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569.75 万元。

(1) 教育支出 69.00 万元，主要为培训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69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因为：2025 年培训经费统一列入此功能科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44 万元，增长 2.23% ，

主要因为：1. 人员变动养老保险减少；2. 2025 有退休人员增加退休职业年金。

(3) 卫生健康支出 3328.18 万元，主要用于机构运转、工资福利支出，卫生健康工作方面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59.43 万元，增长 99.44%，主要原因：2024 年度代编资金 502.12 万元，25 年无代编资金；2024 年度全盟基层医疗机构一体化信息系统项目结转资金 2318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 60.50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以及新职工住房补贴，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5.79 万元，降低 8.73%，主要因为：新职工住房补贴标准降低，资金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年终结转结余。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3569.7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110.3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459.42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10.34 万元，占 31.10 %；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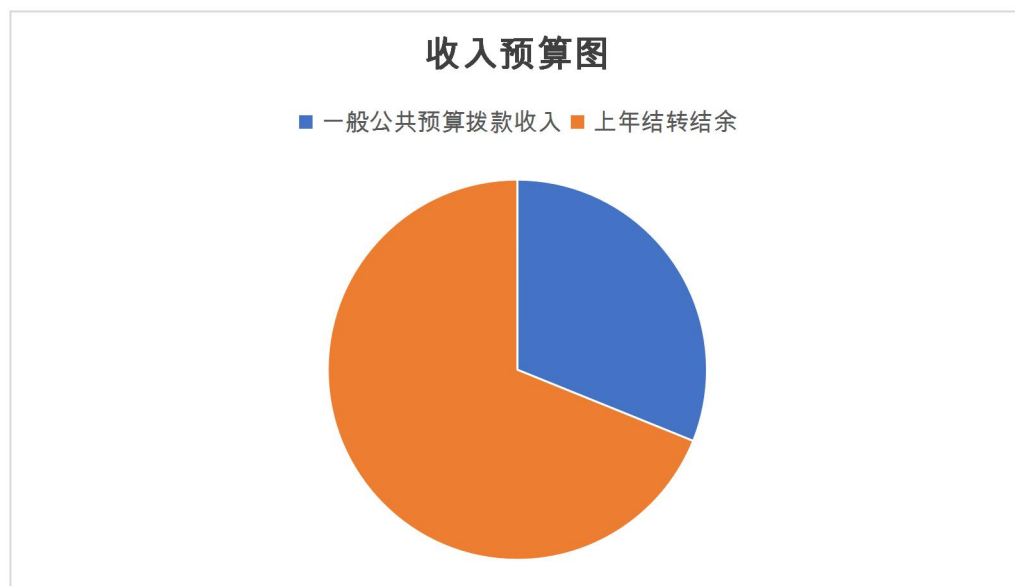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59.42 万元，占 68.9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3569.75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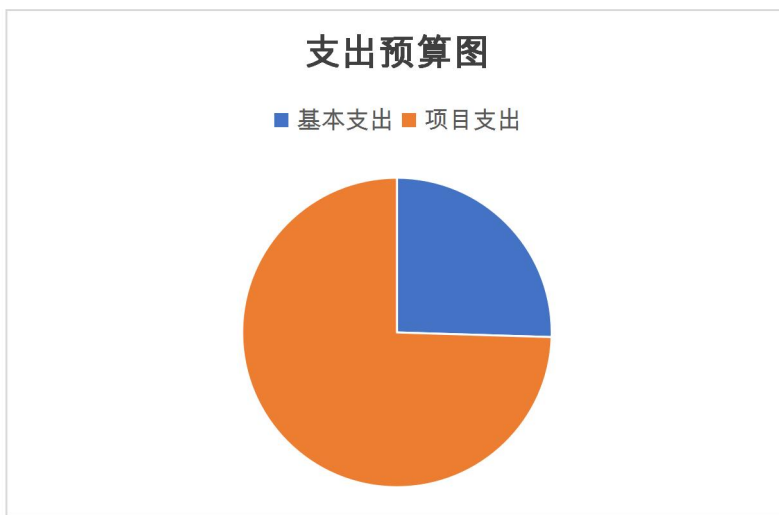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909.44 万元，占 25.48 %；

项目支出 2660.32 万元，占 74.52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69.7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22.36 万元，增长 93.23%。增长原因：2024 年度代编资金 502.12 万元，25 年无代编资金；2024 年度全盟基层医疗机构一体化信息系统项目结转资金 231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569.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22.36 万元，增长 93.23%。主要原因：2024 年度代编资金 502.12 万元，25 年无代编资金；2024 年度全盟基层医疗机构一体化信息系统项目结转资金 2318 万元。

（一）教育支出（类）

1. 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 69.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9.00 万元，增长 100 %。变动原因：2025 年度培训支出统一纳入此功能科目。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48.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7 万元，降低 3.51%。变动原因：

本年无退休医疗费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1.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3 万元，降低 10.3%。变动原因：人员变动导致养老保险支出降低。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5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有退休职业年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711.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5.35 万元，降低 14.99%。变动原因：1. 人员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减少；2. 25 年无杂项经费。

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20.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24 万元，增长 36.43%。变动原因：本年结转锡林郭勒盟医疗卫生双百人才培养工程 32 万元。

3. 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 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64 万元，增长 1.97%。变动原因：本年增加医疗事故接种异常反应项目经费 5 万元。

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 2318.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18.00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2024 年度全盟基层医疗机构一体化信息系统项目结转资金 2318 万元。

5. 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18.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89 万元，增长 544.87%。变动原因：增加 2024

年度结转资金及 2025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5 万元

6. 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49.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19 万元，降低 19.90%。变动原因：2024 年鼠疫督导项目及新冠疫情及鼠疫防治项目结转资金交回财政。

7. 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 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26 万元，降低 71.58。变动原因：2024 年结转资金完成支出。

8. 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63.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15 万元，下降 20.65%。变动原因：2025 年度计生事业费财政批复减少。

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9.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03 万元，降低 56.91%。变动原因：人员变动导致。

1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6 万元，增长 82.55%。变动原因：公务员医疗补助计算基数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54.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1 万元，降低 2.71%。变动原因：人员退休，住房公积金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6.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28 万元，降低 40.16 %。变动原因：住房补贴标准降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09.4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26.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6.08 万元、津贴补贴 173.09 万元、奖金 46.88 万元、养老保险 51.68 万元、职业年金 11.5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6.1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费 0.65 万元、住房公积金 54.1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40 万元、离休费 16.24 万元、退休费 32.6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83.33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 1.25 万元、取暖费 38.38 万元、物业费 172.2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4 万元、劳务费 5.66 万元、工会经费 9.02 万元、福利费 11.33 万元、公务用车及维护费 13.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9.8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9.8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3.24 %；公务接待费支出 1.3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75 %。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9.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2 万元，降低 17.5 %；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8.5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2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年初预算项目减少。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变化，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安排项目 29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2660.32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200.9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459.42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1. 2023 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全科医生转岗培训）

1. 项目概述

用于支持开展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工作，完成全科医生转岗培训。

2.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建立全科医生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发〔2011〕23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用于提高卫生健康人才水平，从而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5. 实施周期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该项目结转预算1万元。

2. 锡盟卫健委信息系统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1. 项目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开展全民健康网络与信息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7〕505号）、《关于加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锡公发〔2020〕46号），完成等保安全服务，达到等保测评要求。

2.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开展全民健康网络与信息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7〕505号）、《关于加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锡公发〔2020〕46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盟卫健委签署的《云等保安全服务采购合同》，根据《数据安全法》、《密码法》、《网络产品安全漏洞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在其原基础上增加部分安全设备。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8.5 万元。

3. 鼠疫防控能力建设和督导经费

1. 项目概述

对各旗县市区、各有关单位、重点行业、重点单位组织开展鼠疫疫情督导调研检查工作开展。

2. 立项依据

根据行署 2023 年第 28 次常务会议纪要，开展鼠疫疫情督导调研检查工作。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方案

2025 年 20 万元，用于开展鼠疫疫情督导调研检查工作。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20 万元。

4. 2024 年度计生事业费本级

1. 项目概述

用于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和出生人口素质，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高卫生健康工作水平。

2. 立项依据

《内蒙古自治区盟市党政主要领导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0.31 万元，用于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和出生人口素质，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高卫生健康工作水平。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0.31 万元。

5. 锡林郭勒盟医疗卫生双百人才培养工程

1. 项目概述

根据《关于印发锡林郭勒盟“双百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利用 5 年时间，通过研修深造、交流学习、名家带培等方式，对 100 名医疗卫生双百人才培养对象进行有针对性地重点培养。

2.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锡林郭勒盟“双百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以加强重点专科,薄弱学科为抓手,着力培养学科带头人;有计划、有针对性的选送骨干人才到区内外医疗卫生行业领军机构进修培训;选送各医疗机构班子成员、后备干部到专业培训机构进修学习或到管理先进医疗卫生机构跟班学习。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32.74 万元。

6. 锡盟卫健委信息系统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1. 项目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开展全民健康网络与信息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7〕505 号)、《关于加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锡公发〔2020〕46 号),完成等保安全服务,达到等保测评要求。

2.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开展全民健康网络与信息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7〕505 号)、《关于加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锡公发〔2020〕

46 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盟卫健委签署的《云等保安全服务采购合同》，根据《数据安全法》、《密码法》、《网络产品安全漏洞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在其原基础上增加部分安全设备。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20 万元。

7. 2024 年度等保测评

1. 项目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开展全民健康网络与信息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7〕505 号）、《关于加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锡公发〔2020〕46 号），完成等保安全服务，达到等保测评要求。

2.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开展全民健康网络与信息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7〕505 号）、《关于加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锡公发〔2020〕46 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盟卫健委签署的《云等保安全服务采购合同》，根据《数据安全法》、《密码法》、《网络产品安全漏洞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在其原基础上增加部分安全设备。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15.5 万元。

8. 2024 年度布病防治（本级）

1. 项目概述

布病是严重危害我盟广大农牧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传染病，仍需继续加大防治工作力度，做好我盟人间布病筛查、疫情监测和业务人员培训、健康教育、行为干预等工作。

2. 立项依据

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布鲁氏菌病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办疾控函〔2018〕141 号）、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发〔2019〕13 号）、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布鲁氏菌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3 年）》的通知，关于印发《锡林郭勒盟布鲁氏菌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3 年）》的通知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用于我盟人间布病筛查、疫情监测和业务人员培训、健康教育、行为干预等工作。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4 万元。

9.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1. 项目概述

用于支持重大传染病，包虫病防治等督导调研检查工作。

2. 立项依据

关于下达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锡财社〔2023〕122 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2025 年结转 8 万元，用于支持重大传染病，包虫病防治等督导调研检查工作。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8 万元。

10. 鼠疫防控督导经费

1. 项目概述

对各旗县市区、各有关单位、重点行业、重点单位组织开展鼠疫疫情督导调研检查工作开展。

2. 立项依据

根据行署 2023 年第 28 次常务会议纪要，开展鼠疫疫情督导调研检查工作。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方案

2025 年 15.08 万元，用于开展鼠疫疫情督导调研检查工作。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15.08 万元。

11. 2023 年计划生育事业费 内财社〔2023〕235 号

1. 项目概述

用于开展计划生育服务、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宣传培训和家庭健康促进行动等相关工作，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体系、服务体系、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优生优育、幼有所育服务水平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相适应，家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2. 立项依据

《锡林郭勒盟财政局 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3 年计划生育事业费的通知》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用于开展计划生育服务、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宣传培训和家庭健康促进行动等相关工作。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4.91 万元。

12.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职业病防治）内财社〔2023〕833 号

1. 项目概述

完成职业病防治项目中重点职业病危害企业和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抽查并督促健康检查机构按时填报自治区卫健委职业卫生项目监测平台。

2. 立项依据

《内蒙古卫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 年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安排的的通知》《关于开展锡林郭勒盟 2023 年职业病防治项目质量控制与评估的通知》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完成职业病防治项目中重点职业病危害企业和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抽查检查宣传等工作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1.5 万元。

13. 锡林郭勒盟医疗卫生双百人才培养工程

1. 项目概述

根据《关于印发锡林郭勒盟“双百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利用 5 年时间，通过研修深造、交流学习、名家带培等方式，对 100 名医疗卫生双百人才培养对象进行有针对性地重点培养。

2.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锡林郭勒盟“双百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以加强重点专科，薄弱学科为抓手，着力培养学科带头人；有计划、有针对性的选送骨干人才到区内外医疗卫生行业领军机构进修培训；选送各医疗机构班子成员、后备干部到专业培训机构进修学习或到管理先进医疗卫生机构跟班学习。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50 万元。

14. 2025 年度布病防治（本级）

1. 项目概述

布病是严重危害我盟广大农牧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传染病，仍需继续加大防治工作力度，做好我盟人间布病筛查、疫情监测和业务人员培训、健康教育、行为干预等工作。

2. 立项依据

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布鲁氏菌病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办疾控函〔2018〕141号）、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发〔2019〕13号）、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布鲁氏菌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关于印发《锡林郭勒盟布鲁氏菌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用于我盟人间布病筛查、疫情监测和业务人员培训、健康教育、行为干预等工作。

5. 实施周期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该项目预算4万元。

15. 锡盟卫健委信息系统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1. 项目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开展全民健康网络与信息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7〕505号）、《关于加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锡公发

〔2020〕46号），完成等保安全服务，达到等保测评要求。

2.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开展全民健康网络与信息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7〕505号）、《关于加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锡公发〔2020〕46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盟卫健委签署的《云等保安全服务采购合同》，根据《数据安全法》、《密码法》、《网络产品安全漏洞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在其原基础上增加部分安全设备。

5. 实施周期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该项目预算20万元。

16. 2025年度计生事业费本级

1. 项目概述

2025年盟级财政预算的计划生育事业费，用于计划生育政策落实督查指导宣传及计划生育考核工作以及补充卫生健康委工作经费。

2. 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央补助地方计划生育事业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用于计划生育政策落实督查指导宣传及计划生育考核工作以及补充卫生健康委工作经费。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20 万元。

17. 医疗应急重点城市建设项目

1. 项目概述

通过高效的医疗应急指挥体系、医疗应急基地建设、医疗应急网络建设、立体医疗转运救治、应急队伍建设、人才培养和培训演练，完善医疗应急保障机制，全面提升医疗卫生应急综合实力，把我盟建成新时代、新理念、新格局的现代化医疗应急城市。

2. 立项依据

根据《锡林郭勒盟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锡署办发〔2016〕190 号）、《锡林郭勒盟医疗应急重点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十四五”规划的通知》（国卫医急发〔2022〕35 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开展医疗应急重点城市建设的通知》（国卫办医急函〔2023〕230 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医疗应急重点城市建设指导方案（2023-202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九号）、《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卫生应急规范化医疗机构、疾控机构考核标准的通知》（内卫办应急字〔2023〕317号）要求，2023年6月，锡林郭勒盟被国家卫生健康委遴选确定为首批6个医疗应急重点城市建设单位之一。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通过高效的医疗应急指挥体系、医疗应急基地建设、医疗应急网络建设、立体医疗转运救治、应急队伍建设、人才培养和培训演练，完善医疗应急保障机制，全面提升医疗卫生应急综合实力，把我盟建成为新时代、新理念、新格局的现代化医疗应急城市。

5. 实施周期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该项目预算25万元。

18. 2024年健康素养促进内财社〔2024〕606号

1. 项目概述

以健康促进旗县建设为抓手，深入开展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全面推进健康促进与教育进嘎查村（进社区）、进家庭、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全面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控烟行动，不断提升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能力和水平，加强疫情防控健康科普和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工作力度，全面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推进建设健康锡林郭勒做好扎实基础。

2.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2020年6月1日起实施）、《“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内蒙古2030”实施方案》、国家卫生健康委等部门《关于实施健康扶贫工程的指导意见》（国卫财务发〔2016〕26号）、《健康锡林郭勒行动实施方案》（锡署发〔2019〕175号）《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2023年健康素养促进项目工作的通知》《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3年健康素养知识普及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举办健康素养提升培训班，创建健康促进医院，发放健康素养提升宣传册、宣传品，开展健康素养监测，举办健康素养核心知识有奖答题活动，下乡督导健康素养提升行动。

5. 实施周期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该项目结转预算3.7万元。

19. 公益金（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含失独伤残住院护理险）

1. 项目概述

按照自治区要求，开展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购买住院意外伤害护理保险，办理每人100元计生特殊家庭护理保险。进一步增强计划生育

特殊家庭抵御重大疾病风险的能力，保障身心健康，减轻医疗费用负担，缓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

2. 立项依据

按照“吉祥草原惠民计生行动”实施方案（锡署办发〔2008〕88号文件）文件要求，于2008年12月盟行署下达《关于建立计划生育公益金制度的意见》（锡署办发〔2008〕146号文件），决定盟旗两级建立计划生育公益金制度。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计划生育公益金21.9万元，办理每人100元计生特殊家庭护理保险。

5. 实施周期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该项目预算21.9万元。

20. 2024年卫健委业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资金

1. 项目概述

按照上级网络安全要求，项目拟对现有4个3级系统开展等保测评工作。

2.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开展全民健康网络与信息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2017〕505号）、《关于

加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通知》(锡公发〔2020〕46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卫健委业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费用制定本年业务预算，完成业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5. 实施周期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该项目预算24万元。

21. 计划生育专项事业费内财社〔2023〕1649号

1. 项目概述

用于开展计划生育服务、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宣传培训和家庭健康促进行动等相关工作，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体系、服务体系、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优生优育、幼有所育服务水平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相适应，家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2. 立项依据

《锡林郭勒盟财政局 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2023年计划生育事业费的通知》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用于开展计划生育服务、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宣传培训和家庭健康促进行动等相关工作。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16.56 万元。

22. 农村住院分娩内财社〔2023〕1652 号

1. 项目概述

开展孕产妇住院分娩督导培训工作。

2. 立项依据

农村住院分娩内财社〔2023〕1652 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年内对 13 个旗县市区孕产妇住院分娩情况和继续推进降低孕产妇死亡工作进行督导培训。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3.18 万元。

23. 医疗事故技术及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及医疗损害鉴定及职业病诊断鉴定费用

1. 项目概述

受理全盟医疗事故技术鉴定、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医疗损害鉴定及职业病诊断鉴定工作，必要时向相关组织或个人调查取证，对职业病危害工作场所进行现场调查，对劳动者医学调查，组织双方抽取专家对法院、卫生行政部门、当事人委托的医学鉴定并出具坚定结论，为处理医疗纠纷和维护当事人的权益提供科学、客观的法律依据活动。

2. 立项依据

全盟医疗事故技术鉴定、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医疗损害鉴定及职业病诊断鉴定条例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对职业病危害工作场所进行现场调查，对劳动者医学调查，组织双方抽取专家对法院、卫生行政部门、当事人委托的医学鉴定并出具坚定结论，为处理医疗纠纷和维护当事人的权益提供科学、客观的法律依据活动。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6 万元。

24. 2024 年度全盟基层医疗机构一体化信息系统项目

1. 项目概述

用于基层一体化信息系统。

2. 立项依据

《行署会议纪要》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 2024 年该项目 2318.00 万元，用于基层一体化信息系统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2318.00 万元。

25. 优生优育内财社〔2024〕606 号

1. 项目概述

为深入贯彻落实《内蒙古党委 政府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精神，开展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及优生优育服务工作。

2. 立项依据

优生优育内财社〔2024〕606 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直接服务于 0—3 岁婴幼儿家庭及育龄人群，提供 0—3 岁婴幼儿养育照护和早期发展咨询指导服务。有助于提高计划怀孕夫妇的优生科学知识水平，增强孕前风险防范意识，降低或消除导致出生缺陷等

不良妊娠风险。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2 万元。

26. 食品安全标准评价工作内财社〔2024〕606 号

1. 项目概述

编发食品安全标准评价培训手册，食品标准评价管理水平提升

2. 立项依据

食品安全标准评价工作内财社〔2024〕606 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编发食品安全标准评价培训手册，食品标准评价管理水平提升，完成 500 本食品安全标准评价手册制作发放，食品标准评价扩大宣传，食品标准评价管理水平提升。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2 万元。

27. 职业病防治工作内财社〔2024〕606 号

1. 项目概述

1. 对全盟职业病防治工作督查，职业健康企业创建，2. 组织开展

职业病防治宣传培训，3. 参加自治区卫健委职业病防治工作培训。

2.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1. 对全盟职业病防治工作督查，职业健康企业创建，2. 组织开展职业病防治宣传培训，3. 参加自治区卫健委职业病防治工作培训，4. 开展职业健康企业创建至少两家企业，5. 完成自治区卫健委培训和技能大赛，6. 组织开展职业病宣传。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结转预算 1.44 万元。

2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 项目概述

国家免费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所需经费中央补助 80%，自治区补助 10%，剩余 10%由盟市和旗县按照 1:1、3:7、7:3 比例分担。2025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 99 元。

2.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内卫发〔2009〕84 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10 万元。

29. 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内财社〔2024〕612 号

1. 项目概述

用于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的组织、督导，提升培训质量。

2. 立项依据

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内财社〔2024〕612 号

3. 实施主体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一是加强国家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二是持续加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管理人员卫生管理基本知识和技能的培训，规范管理基本方法，提高管理实践能力。三是明确管理和执行的具体要求，提高国家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项目管理的规

范性。四是项目资金用于对基层卫生人员能力提升的培训，2025 年将各旗县市区管理人员集中进行培训，提升管理人员的能力和水平，进而提升项目执行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5. 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1 万元。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锡林郭勒盟卫生健康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83.33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 1.25 万元、取暖费 38.38 万元、物业费 172.2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4 万元、劳务费 5.66 万元、工会经费 9.02 万元、福利费 11.33 万元、公务用车及维护费 13.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9.8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4.90 万元，降低 13.68 %。主要原因是：24 年有杂项经费 50 万元，25 年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90.2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88.22 万元。涵盖“其他印刷服务”、“物业管理服务”、“车辆维修和保养”、“车辆加油服务”等采购大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细 8 项，采购金额来源为财政拨款资金。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5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9 个，公开绩效目标 29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 %。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2600.32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一、财政拨款：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

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行政运行：指卫健委机关的基本支出。

九、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指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十一、重大公共卫生专项：指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公共卫生项目支出。

十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十三、计划生育服务：指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十四、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指其他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公积金：指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包晓波

联系电话： 8242934

2025

详见附表

